

## 滙豐出糧迎新獎賞(「推廣」) - 條款及細則

### (A)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本推廣之登記期為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登記期」)。
2. 本推廣的優惠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客戶(「合資格客戶」):
  - a.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或透過滙豐 Reward+ 參加獨立獎賞錢計劃及其信用卡戶口或獨立獎賞錢計劃賬號在整個登記期、指定出糧期(詳情列於(B)部份優惠一之表一)及獲享優惠時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及
  - b. 於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本行」)之任何戶口沒有出糧紀錄; 及
  - c. 於登記期內成功透過滙豐 Reward+ 登記此推廣之客戶; 及
  - d. 不被列入下列條款 3。
3. 本推廣及優惠不適用於:
  - a. 未能於登記期內成功透過滙豐 Reward+ 登記此推廣之客戶; 或
  - b. 本行職員; 或
  - c. 美國公民、美國居民及美國納稅人。

### 4. 詞彙定義

- a.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本行於香港發出的港幣個人基本卡及 / 或附屬卡 (滙豐 iCAN 卡除外) 及銀聯雙幣信用卡。
- b. 「計劃」指獨立獎賞錢計劃。
- c. 「計劃賬號」指合資格客戶在本計劃下的賬戶, 包括用以賺取「獎賞錢」的計劃賬號編號。
- d. 「Reward+」指滙豐 Reward+ 應用程式。
- e. 「登記」指以合資格信用卡或獨立獎賞錢計劃賬號透過 HSBC HK Reward+ 應用程式成功進行登記。
- f. 「總存款結餘」乃指定的往來及/或儲蓄戶口內及/或定期存款戶口的所有港幣、人民幣及/或外幣存款(詳情請參考下列之「所適用戶口」)。在計算合資格客戶總存款結餘時, 合資格客戶的所適用戶口內的個人及聯名戶口(如合資格客戶為第一戶口持有人)的總存款結餘將會一併計算在內。所有非港幣存款金額, 其總存款結餘將根據本行紀錄將有關的外幣兌換率換成港元, 作計算之用。相關存款結餘乃以本行之紀錄為準。

- g. 「所適用戶口」指合資格客戶持有之港幣/人民幣/外幣儲蓄及/或定期存款戶口；港幣/外幣結單儲蓄戶口；港幣/人民幣/外幣儲蓄戶口；港幣存摺戶口；港幣/人民幣/外幣往來戶口；Cash Card 戶口；「大學生」理財戶口；萬用戶口。
5. 條款受法律及監管條例約束。
  6. 本行有唯一的絕對酌情權決定一個人是否有資格接受優惠。如果本行在任何時候發現，無論是在登記期或優惠推廣期內，任何人未能遵守這些條款及條件，本行有權取消其參與本推廣及收到本推廣活動獎賞的資格。
  7. 如本行發現合資格客戶不遵守本條款及細則、涉及任何舞弊、濫用及/或欺詐成分、虛報資料或違反適用的法律或法規，本行有權取消其參加本推廣的資格。如果合資格客戶被取消資格，相關獎賞可能會被撤銷和收回。
  8. 本行可隨時更改所有條款及細則、取消及/或終止優惠。有關更改的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可以於本行網站找到及/或透過其他途徑通知客戶。
  9. 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保留最終決定權，並具約束力。
  10.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 (B) 相關條款及細則

### I. 適用於滙豐出糧迎新印花卡獎賞的推廣條款及細則

1. 每收集滿 3 個印花即可於滙豐 Reward+ 領取 \$360 「獎賞錢」。合資格客戶於整個指定出糧期 (詳情列於優惠一表一) 內最多可賺取 15 個印花 (優惠一最多可賺取 12 個印花及優惠二最多可賺取 3 個印花)，以領取合共最多 \$1,800 「獎賞錢」。

### 優惠一: 出糧迎新印花獎賞

2. 合資格客戶於指定出糧期 (詳情列於表一) 之相關月份 (「出糧月份」) 符合以下指定要求 (a) 及 (b) (「合資格出糧紀錄」)，可透過滙豐 Reward+ 之印花卡功能賺取印花。合資格客戶之指定出糧期是根據其登記此推廣之月份而釐定。可賺取之印花數量將按該出糧月份之總出糧金額而釐定 (詳情列於表二)。合資格客戶最多只可憑首三個符合合資格出糧紀錄之出糧月份賺取優惠一之印花。

#### 指定要求

- a. 合資格客戶透過其僱主以自動轉賬支薪方式 (「自動轉賬支薪」) 存入薪金至其於本行同名之港元儲蓄/港元往來賬戶及該出糧月份之總出糧金額達港幣 10,000 元或以上 (「合資格出糧金額」)；及
- b. 於每個出糧月份之最後一個曆日之總存款結餘對比 2025 年 3 月 31 日之總存款結餘有淨增長 (「合資格新增存款紀錄」)。

**表一**

經 Reward+ 登記推廣之月份	指定出糧期
2025 年 4 月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 5 月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出糧金額 (單月計)	可賺取之印花數量
港幣 80,000 元或以上	4
港幣 50,000 元至港幣 80,000 元以下	3
港幣 30,000 元至港幣 50,000 元以下	2
港幣 10,000 元至港幣 30,000 元以下	1

- 合資格客戶需通知其僱主並安排以自動轉賬支薪方式將每月薪金存入合資格客戶於本行之港元儲蓄/港元往來賬戶。經匯款、本地電子付款、常行指示、支票或現金存入的薪金款項，將不被視作自動轉賬支薪，且不適用於此優惠。本行保留對自動轉賬支薪定義的最終決定權。如對薪金紀錄有任何爭議，本行或會要求合資格客戶提供由其僱主發出的支薪證明。

### **優惠二: 出糧額外印花獎賞**

- 於指定出糧期內，合資格客戶有 6 個月或以上符合優惠一細則及錄得合資格出糧紀錄，可額外賺取 3 個印花。

有關滙豐出糧迎新印花卡獎賞的其他詳情，可參閱[滙豐出糧迎新印花卡獎賞 - 條款及細則](#)。

## **II. 推廣條款及細則：滙豐聚富入息延期年金計劃或滙豐盈達延期年金計劃保費折扣優惠**

- 折扣優惠推廣期: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
- 合資格客戶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間於本行沒有出糧紀錄)，於折扣優惠推廣期內最少連續兩個月以自動轉賬支薪方式將每月薪金存入合資格客戶於本行之港元儲蓄/港元往來賬戶，並於**保費折扣優惠開始生效**(詳情列於表三)內成功申請由滙豐人壽保險 (國際) 有限公司 (「滙豐保險」)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滙豐人壽」) 承保之合資格人壽保險計劃 (「合資格計劃」)，可享以下保費折扣優惠：

合資格人壽保險計劃	保費供款年期	年度化新保費金額	首五個保單年度每年保費折扣優惠*	
			適用於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間申請的新合資格人壽保險計劃	適用於 2025 年 7 月 1 日或之後申請的新合資格人壽保險計劃
滙豐聚富入息延期年金計劃	5/10 年	>/= 40,000 港元或 5,200 美元	3.7%	參閱保費折扣 <a href="#">條款及細則</a>
滙豐盈達延期年金計劃	5 年			

\*保費折扣金額將不被視用作申請扣稅的合資格年金保費及不可獲得稅務扣除。有關指定合資格人壽保險計劃保費折扣的其他詳情，可參閱滙豐聚富入息延期年金計劃或滙豐盈達延期年金計劃之保費折扣優惠[條款及細則](#)。

表三

完成登記後及連續兩個月符合出糧指定要求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2025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保費折扣優惠開始生效期	2025 年 6 月 1 至 30 日	2025 年 7 月 1 至 31 日	2025 年 8 月 1 至 31 日	2025 年 9 月 1 至 30 日	2025 年 10 月 1 至 31 日	2025 年 11 月 1 至 30 日	2025 年 12 月 1 至 31 日

- 若合資格客戶的薪金於保費折扣優惠推廣期內未有 1) 以自動轉賬支薪方式及 2) 存入至其於本行同名之港元儲蓄/港元往來賬戶，滙豐保險保留權利取消已申請的保費折扣優惠。
- 如合資格客戶取消任何於折扣優惠推廣期開始日或之前遞交/已生效的合資格人壽保險計劃申請，並於折扣優惠推廣期間申請合資格人壽保險計劃，新的保險計劃申請並不符合此保費折扣優惠資格。

5. 若合資格客戶同時享有以上優惠及滙豐保險或本行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所提供適用於同一類別產品/服務的其他優惠，滙豐保險保留權利，只向該合資格客戶提供價值最高的一項優惠。
6. 此保費折扣優惠活動不適用於經滙豐環球私人銀行客戶經理投保人壽保險計劃的滙豐環球私人銀行客戶。

### 免責聲明

以上人壽保險計劃乃由滙豐保險承保，滙豐保險已獲香港特別行政區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及受其監管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長期保險業務並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滙豐保險將負責按人壽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41章)註冊為滙豐保險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人壽保險之代理商。以上產品乃滙豐保險而非滙豐之產品，並只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銷售。此並非銀行存款或銀行儲蓄計劃。如果保單持有人在早期保單年度中止及/或放棄保險計劃，則他/她將獲得的利益金額可能大大少於他/她已支付的保費金額。您的保單利益受滙豐保險的信貸風險所影響。您繳付的保費將成為滙豐保險資產的一部分，您對任何該等資產均沒有任何權利或擁有權。如追討賠償，您只可向滙豐保險追索。有關產品細節、冷靜期及相關費用，請參閱有關之產品冊子及保單條款及細則。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